

# 广场舞太吵、机车太闹？新法治噪

新噪声防治法实施，违反规定拒不改正将罚款



三湘都市报6月6日讯 广场舞喧闹、机动车“炸街”、狗狗叫声太吵……噪声污染与人民群众的生活息息相关，一直是社会和广大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6月

5日，全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以下简称“新噪声防治法”)正式实施，对噪声排放标准、噪声污染源头预防、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信息公开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今天，三湘都市报记者联系到长沙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对市民关注的热点问题进行了解读。

## 商业经营活动中禁用高音广播喇叭

记者了解到，与废止的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相比，新噪声防治法重新界定噪声污染内涵，针对有些产生噪声的领域没有噪声排放标准的情况，在“超标+扰民”基础上，将“未依法采取防控措施”产生噪声干扰他人正常生活、工作和学习的现象界定为噪声污染。

新噪声防治法明确，禁止酒吧等商业场所噪声扰民，同时要求文化娱乐、体育、餐饮等场所的经营管理者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减轻噪声污染，并禁止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高音广播喇叭，或者采用其他持续反复发出高噪声的方法进行广告宣传。

## 公共场所娱乐活动要设置音量标准

新噪声防治法要求，在街道、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组织或者开展娱乐、健身等活动，应当遵守公共场所管理者有关活动区域、时段、音量等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噪声污染。

同时，要求公共场所管理者要合理规定娱乐、健身等活动的区域、时段和音量，采取设置噪声自动监测和显示设施等措施来加强监督管理。

如果违反规定，先说服教育、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给予警告，对个人可以处2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可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全媒体记者 和婷婷

## 解读

问：机动车“炸街”、狗狗叫声太吵、非规定时间装修等行为是否属于噪音？

答：新噪声防治法规定，禁止驾驶拆除或者损坏消声器、加装排气管等擅自改装的机动车以轰鸣、疾驶等方式造成噪声污染。

在非规定时间内室内装修活动；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饲养宠物和其他日常活动产生噪音对周围人员造成干扰的，都会被界定为社会生活噪声。

问：邻居家小孩每天拉小提琴到晚上12点，家长还很大声骂孩子，是扰民么？

答：新噪声防治法规定，使用家用电器、乐器或者进行其他家庭场所活动，应当控制音量或者采取其他有效措施，防止噪声污染。

遇到此类问题可向居委会、业委会或物业投诉进行劝阻、调解。若劝阻、调解无效的，可以向负有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报告或者投诉。



# 3岁女童戴770度眼镜

过半孩子近视：每天应户外活动2小时

三湘都市报6月6日讯 今天是第27个全国“爱眼日”。有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的近视发生率呈现出了明显上升的趋势，达到了33%，这其中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达到52.7%。此外，儿童眼底病、远视等问题也不容忽视。省儿童医院专家呼吁家长为孩子建立视力健康电子档案，动态监测、及时干预孩子的眼健康。

## 眼部先天发育不全 3岁女孩远视达770多度

“如果不是入园体检，我们都发现不了萱萱的视力问题。”今天上午，来自永州的易女士，带着女儿在湖南省儿童医院复查。3岁半的萱萱，2021年底参加幼儿园的入园体检时，被发现两只眼睛都存在远视及散光问题，其中左眼视力远视达到770多度。

9个月前，萱萱开始接受治疗性戴镜，用以矫正视力。

“改善非常大，目前右眼几乎恢复到正常水平，左眼还需要一段时间的矫正。”该院眼科副主任、主任医师郭燕介绍，萱萱的视力问题属于先天性的发育不全，因为治疗及时，将来能控制在比较理想的效果。

## 儿童眼底病常被忽略 这些眼病易致盲

“现在国家都呼吁重视孩子的近视防控，但基础眼部疾病也需要重视。”湖南省儿童医院眼科副主任、主任医师田彧介绍，儿童眼底病很容易被忽略，因为儿童视觉发育需要很长时间，等家长发现问题时，很多就晚了。

白内障、青光眼和视网膜脱落是常见的致盲性眼病。有数据显示儿童眼底病发病率高达10%，早期难以发现，晚期治疗困难。

田彧呼吁，家长在新生儿时就要进行眼底筛查，并建立视力健康电子档案，动态监测、及时干预孩子的眼健康。

需要提醒的是，一般出现眼底病变之后，主要会表现为视物遮挡或者是视力的明显下降，一旦出现这些症状要及时去医院眼科就诊。

## 超半数儿童青少年患近视 这样预防近视

数据显示，我国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达到52.7%。“十四五”期间，各地将针对4—18岁的儿童青少年建立视力健康档案，尽早干预近视发生，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下降0.5个百分点以上。

田彧表示，孩子预防近视一定要多进行户外活动，每天户外活动建议达到2小时。此外，培养良好的读书写字习惯，减少电子产品使用时长。已近视的孩子除了行为干预，还可进行医疗干预，例如低浓度阿托品眼液、多焦点离焦框架镜和角膜塑形镜(俗称OK镜)等，但使用前一定要到医院做具体的评估。

■全媒体记者 李琪 通讯员 姚家琦 李雅雯



6月6日，省儿童医院，郭燕主任医师在为萱萱进行视力检查。 受访者 供图

## 延伸

### 呵护孩子视力 教育部向家长发出倡议

6月6日，教育部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家长宣讲团，向全国广大家长发出倡议：

- 营造爱眼氛围。倡导家长以身作则，带头不做“低头族”，增加亲子时间。
- 控制电子产品。倡导家长加强对孩子使用电子产品的督促管理，使用电子产品遵循“20—20—20”口诀，看屏幕20分钟后，远眺20英尺(6米)以外至少20秒以上。
- 改善光照环境。白天光线不足时及时开灯补光，晚上学习时同时使用书桌台灯和房间顶灯。
- 增加户外活动。倡导家长鼓励、引导和支持孩子掌握1—2项运动技能，保证孩子每天至少2小时日间户外活动。
- 端正读写姿势。做到“一尺、一拳、一寸”。读写连续用眼时间不超过40分钟。
- 减轻课外负担。不盲目参加课外培训、跟风报班，避免学校减负、家庭增负。
- 保障睡眠饮食。保证孩子充足睡眠时间，小学生10小时，初中生9小时，高中生8小时，保证膳食营养均衡。
- 关注视力状况。定期检查视力，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矫治。发现孩子不自觉地眯眼、歪头、皱眉、挤眼等，及时到正规医疗机构就诊。
- 谨防近视骗局。倡导家长不轻信“近视可治愈”“降低度数”“治眼神器”等虚假宣传，避免耽误孩子最佳矫治时期。